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姓名：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地址：____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姓名：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

地址：____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三段二十九号

一、租赁房屋位置及用途：

甲方同意将坐落在____ 之房屋，建筑面积 96.38 平方米，（以下简称该物业）出租给乙方，该物业以（☒）清水房状态（☐）装修状态及其设备（见附件“家具家电清单”）在良好状态下租给乙方作为 居住 使用。

二、租赁期：

（1）租赁期为 壹年，从 2025 年 7 月 11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0 日止。

（2）乙方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届满前 1 个月内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甲方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考虑乙方的续租。

三、租金：

（1）每月租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仟 元整（小写：4000.00 元）；租金以每 12 个月一期之方式交付，租金合计人民币（小写）：48,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万捌仟元整，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付清。

（2）该物业租金包括该物业内现有设施（详见附件家具电器清单）被允许使用。

(3) 租赁期间, 该物业每月的物管费、通讯费、天然气费 / 煤气费、清洁费、水电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并应按相关收费部门的规定缴纳: 房屋租赁税费由甲方承担 0.00 %、乙方承担 100.00 %。

(4) 乙方以银行转账方式交付租金。甲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开户名：张飞乐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5) 乙方支付相应款项以有效转账凭证为准:

乙方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 四川省地震局

开户行：中信银行成都人南支行

账 号:

四、押金:

(1) 乙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时交纳给甲方押金人民币（小写） 4,000.00 元，人民币（大写） 肆仟元整（如乙方继续承租，上年度已付押金继续生效），租期届满，房屋及设施若无人为损坏、遗失且水电气费、电话费、有线电视收视费、宽带网使用费、卫生费、物管费等费用结算完后，甲方于当日内将押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五、双方责任:

(1) 甲方出租该物业，甲方保证对该物业拥有合法产权证明及享有完整所有权或享有合法处分权，有权出租该物业，该物业的共有人或第三人（权利人）同意出租该物业，并且甲方保证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该物业的资料全部真实合法，如因此而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由甲方承担。

(2) 甲方在将出租房屋交付给乙方使用前，应确保出租房屋内的设施性能完好。

(3) 租赁期间, 乙方如对该物业及其设施故意损坏或使用不当而引起的损毁, 乙方应负责修理和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 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属正常自然损耗, 则由甲方负责维修及保养。

(4)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物业结构和用途，不得储存任何违禁品、易燃品、爆炸品等物品。同时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当地物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5) 租赁期间，乙方若将该物业转租必须事先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

(6) 租赁期间，乙方拖欠租金达十天或以上，或欠缴由乙方应交承担的费用达两个月以上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合同因违约而终止的，甲方所收取的押金有权不予退还乙方，并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7) 在租赁期内若甲方提前解约，必须提前一月通知乙方，同时甲方收取的押金退还予乙方，并赔偿乙方等同押金金额作为赔偿金，若乙方损失大于约定赔偿金的，则以实际损失进行赔偿为准。乙方已交租金扣除实际居住天数的租金后，剩余乙方未居住的租金由甲方退还乙方（不计息）。

(8) 在租赁期内若乙方提前解除合约的，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同时甲方所收取的押金不退还予乙方，若甲方实际损失大于所收押金的，则以实际损失进行赔偿为准。甲方将乙方已交租金中扣除该房屋实际居住天数的租金后，剩余已交未居住的租金由甲方退还予乙方（不计息）。

(9) 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各自的义务，否则视为违约；若违约方经守约方催告仍不履行，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租赁合同，并追究违约方的责任。

(10) 乙方在租赁期间，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如室内电路、电器、煤气、灶具、热水器等使用不当导致室内发生火情及触电情况所造成的损失一律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电动车、充电宝、手机等充电行为以及其他家用电器的使用不当等现实生活中房屋发生火灾。

(11) 租赁期间，除不可抗力原因外，甲、乙双方必须按照本合约内容执行。

(12) 因乙方违约而导致合约终止, 甲方有权不经乙方同意单方收回该物业, 乙方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无条件搬出该物业, 逾期, 则视为乙方抛弃物业内的自有财物, 而归甲方任意处置。

(13) 租赁双方的有效文书送达地址以本合约记载的联系地址为准, 自邮寄之日起五天内视为送达。

七、其它约定:

(1) 本房屋租赁合约的订立、生效、解释及争议均适用于中国法律。如发生争议时, 合约各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可以向该物业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甲、乙双方同意, 除本房屋租赁合同的内容外, 本房屋租赁合同内容如有任何更改或补充, 甲、乙双方同意以书面补充协议并经甲、乙双方及经纪方签署作实生效。

(3) 本房屋租赁合同一式陆份, 经甲方、乙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执壹份, 乙方执伍份, 具同等法律效力。

八、备注

甲方(出租方)签章: _____

甲方(出租方)代理人签章: _____

签约日期 2025 年 7 月 10 日

乙方(承租方)签章: _____

乙方(承租方)代理人签章: _____

签约日期: 2025 年 7 月 10 日

